



新华社北京12月22日电 经党中央批准,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编写的《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三卷上册,由中共党史出版社正式出版,即日起在全国发行。

编写《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三卷,是继《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一卷、第二卷之后,党中央交给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对续写党的红色家谱高度重视,多次作出重要指示予以具体指导,为编写工作指明正确方向、提供根本遵循。

《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三卷上册记述中国共产党从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到1989年6月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的历史,约42万字,收录图片36幅,重点展现

了以邓小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深刻总结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历史经验,围绕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根本问题,立足中国国情,借鉴世界社会主义发展经验教训,创立邓小平理论,成功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

该书的编写工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遵循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的

重要论述以及关于党史和文献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准确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主线、主流本质,充分吸收党的历史和党的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力求集政治性、思想性、学术性、生动性于一体。该书的出版发行,为正确认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党的历史提供了权威正本,为贯彻落实《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提供了新的基础教材,对全党全社会统一思想、凝聚力量,鼓舞斗志、启迪智慧,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具有重要意义。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审议执法检查报告、专项工作报告等 赵乐际出席会议

新华社北京12月22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22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赵乐际委员长出席。

郑建邦副委员长主持会议。常委会组成人员164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志作的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企业国有资产法实施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执法检查的基本情况,法律实施取得的成效、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提出进一步推动法律贯彻实施的意见建议;按照产权清晰原则,建立健全现代企业治理,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加快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更好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健全基础管理制度,更好维护国有资产安全;

健全国有资产收益管理,更好体现发展成果共享;健全完善法治体系,提高国资监管法治化水平。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志作的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黄河保护法实施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法律贯彻实施基本情况、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提出加强法律实施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凝聚黄河保护合力,提高黄河保护法治化水平;开展深度节水控水,强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不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水沙调控和防灾减灾能力,切实保障黄河长久安澜;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推进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保护弘扬黄河文化,传承好历史文脉和民族根脉。

会议听取了审计署审计长侯凯受

国务院委托作的关于2023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2023年度审计整改工作部署和成效、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截至2024年9月底,有关地方、部门和单位共整改问题金额5380多亿元,制定完善规章制度1300多项,追究问责2800多人。下一步将进一步压实整改责任,用好用实利器,做好举一反三,及时完善制度、堵塞漏洞、加强监管。

会议听取了财政部部长蓝佛安受国务院委托作的关于财政防灾减灾及应急管理资金分配和使用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财政防灾减灾及应急管理资金投入情况、分配和使用成效、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要健全财政制度政策、优化资金投入模式、科学精准管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会议听取了自然资源部副部长刘国洪受国务院委托作的关于耕地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了全国耕地保护利用概况、主要工作情况及取得的成效,指出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打算:稳住耕地总量,确保18亿亩耕地实至名归;提升耕地质量,全力提高粮食生产能力;严格监督执法,压实各级耕地保护责任;坚持系统推进,切实加强耕地生态保护;强化永续利用,巩固拓展农业生产空间。

会议听取了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刘金国作的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情况的报告。报告介绍,党的二十大以来,全国监察机关共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76.8万件,处分62.8万人,移送检察机关2万人,让群众真切感到正风反腐加力度、清风正气在身边。(下转第二版)

张雪樵在全国检察机关第四次检察技术工作会议上强调

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本报讯(记者张仁平) 12月21日,全国检察机关第四次检察技术工作会议在福建南平召开。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张雪樵出席会议并讲话。

张雪樵指出,近年来,检察技术工作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聚焦服务保障办案,实现了长足发展。要总结

规律、深化认识,准确把握检察技术工作的职责使命,深化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技术工作的意见》,研究提升新时代检察技术工作质效的方法与途径,更好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张雪樵强调,要按照“合理化布局、特色化设置、一体化使用、体系化

管理”的检察技术发展新格局,在理念、体系、机制和能力等方面不断强化认识、提高素质,促进检察技术工作质效全面提升。要围绕中心、聚焦主责,实现检察技术现代化,助力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张雪樵向第一批全国检察技术专家颁发了证书。福建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侯建军致辞。北京、江苏、广东、四川、甘肃5个省级检察院和福建省漳州市检察院作经验交流。全国人大代表翁祖铨、黄蕾,最高法、公安部、司法部相关负责人,最高检相关部门负责人,各省级检察院、解放军军事检察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检察院分管领导参加会议。

海岛虽小,优惠政策不能“缩水”

浙江岱山:高质效办理一起案件 逾3000名残疾人受益

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

检护民生进行时



□本报记者 范跃红
通讯员 陈金泉

“现在,我们在县内坐船可以享受半价优惠了,有的航线还免费,购票也很方便。”近日,在浙江省岱山县竹屿码头售票处,残疾人小李高兴地告诉专门前来调研督察组一起涉残疾人信访案的最高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厅办案组一行。至此,这起海上交通惠残政策信访案在最高检的督办下,经过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三级检察院和各方努力,顺利办结。

“小事”引起检察机关关注

岱山是由300多个岛屿组成的海上岛城,水上交通是海岛居民,包括残疾人出行的主要工具。但由于多种原因,当地水上公共交通的涉残相关政策优惠没有落实到位,给残疾人出行带来影响。

“检察官,我们就想问一问为什么不能享受到免票待遇呢?”今年初,小李等多名残疾人来到岱山县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门反映当地未落实公共交通涉残、惠残政策。与此同时,在当年的岱山县两会上,县政协委员盛恒江等人通过政协提案向检察机关反映,建议对这一问题进行监督。

接到上述线索后,岱山县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门检察官走访了县

残联、交通运输局等单位,核对了残疾人出行优惠等相关权益情况。经评估认定,这一问题属于重大民生问题,该院第一时间向舟山市检察院、浙江省检察院进行汇报。

几乎在同一时间,最高检控告申诉检察厅也收到了残疾人小李等人写来反映相关问题的信件。“事关残疾人特殊群体的利益,必须用心用情高质效办好。”最高检控告申诉检察厅决定将其作为全国检察机关“检护民生”控告申诉案件进行交办。

在上级检察院的指导下,岱山县检察院将政协委员的提案转化为公益诉讼检察建议,正式对水上交通领域残疾人权益保障行政公益诉讼立案,牵头成立了由该院副检察长刘永忠担任组长的“控申+公益诉讼”专案组,深入辖区各海岛客运码头实地调查,全面核实情况。经调查了解,岱山县共

有持证残疾人8000余人,占全县户籍人口的5%,其中重度残疾人有3400余人,而县域水上公交仅个别航线对视力、肢体重度残疾人免票。

“落实惠残政策,不仅能降低残疾人的出行成本,也能让他们感受到社会的温暖和关怀,这项工作刻不容缓!”岱山县检察院检察长黄志刚表示。

助推惠残政策落地

5月30日,岱山县检察院组织召开水上交通领域残疾人权益保障行政公益诉讼公开听证会,邀请相关部门、政协委员、残疾人代表、人民监督员参加听证。“将政协提案转化为检察公益诉讼案件办理,有利于实现监督效能的最大化。”参加听证会的盛恒江说。

(下转第二版)

社评

更加自觉扛起做实「公共利益代表」神圣职责

检察公益诉讼制度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标识性概念、原创性成果。12月20日,检察公益诉讼10周年座谈会召开。会议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回顾总结检察公益诉讼10年历程和实践成效,共商在新起点上进一步发展和完善检察公益诉讼制度。各级检察机关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检察公益诉讼制度的重要指示精神,切实按照中央政法委和最高检的新要求、新部署,更加自觉扛起、做实“公共利益代表”神圣职责,依法履行检察公益诉讼职责,更加有力维护国家和人民根本利益。

公共利益事关国计民生和社会稳定。检察机关作为党绝对领导下的政治机关、法律监督机关和司法机关,是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要力量。习近平总书记立足时代之基、回答时代之问、引领时代之变,从深刻指出“检察官作为公共利益的代表,肩负着重要责任”,到在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上明确提出“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为公益诉讼这一世界难题提出了“中国方案”。10年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检察公益诉讼从顶层设计到实践落地,从初创开拓到发展完善,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公益诉讼保护道路。10年来,检察公益诉讼办案规模持续增长,领域持续拓展,质效不断提升,制度逐渐成熟定型、成效日益彰显,党和人民对检察公益诉讼取得的成绩给予了高度评价,也提出了新的更高期望。党的二十大报告特别强调“完善公益诉讼制度”,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进依法行政提出更高要求,也赋予了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更重的责任和使命。

经验只有善于总结才能成为财富,启示只有化为行动才能产生力量。回顾十年发展历程,正是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和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才有检察公益诉讼制度的创设和逐步完善。每一名检察人员都要深刻认识到,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是做好新时代新征程检察工作的根本要求和根本保障,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指引,聚焦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人民群众所需所盼,找准检察公益诉讼履职的切入点和着力点,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法者,国之端也。检察公益诉讼制度是体现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属性的重要制度,有利于发挥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作用,促进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具有鲜明的监督性质和治理特点。进一步发展和完善检察公益诉讼制度,必须牢牢把准法律监督定位,始终做到严格依法办案、公正司法。要持续抓好法定领域办案,紧紧抓住“可诉性”这个关键,严把案件质量关,不断提升检察公益诉讼精准性、规范性。加强审前检察监督与提起诉讼有机衔接,对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解决不了的问题,要敢于通过“诉”的确认体现司法价值引领,实现以“诉”促“治”,以高质效法律监督促进依法行政和国家治理。

积力之所举,则无不胜。加强公益保护,离不开各方共同努力。检察公益诉讼制度呈现鲜明的在党领导下协同履职特点,有利于更好凝聚公益保护合力,构建协同高效的公益保护体系。要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制度的独特优势,通过完善信息共享、线索移送、协同履职、社会支持等机制,积极推动公益保护领域执法司法及社会各界协作配合,更好凝聚各方共识,增强工作合力。

实践呼唤立法,立法促进实践。制定一部高质量的检察公益诉讼法,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完善公益诉讼制度系列决策部署、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公益司法保护需求、回应检察公益诉讼司法实践需要的重要任务。目前,检察公益诉讼法的立法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需要各级检察机关主动融入,积极配合立法机关做好筹备工作,共同夯实立法基础。一方面,要紧密结合实践需要,坚持问题导向,协同各方加强研究,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建议。另一方面,要自觉践行“三个善于”,努力做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以检察履职办案实效为立法提供更多实践样本,努力使立法成果经得起历史和人民检验,为进一步发展和完善检察公益诉讼制度、实现检察公益诉讼行稳致远提供更为坚实的法律保障。

四川:启动新一轮检察对口援助工作

本报讯(记者曹颖 李敏) 近日,四川省检察院召开全省检察机关对口援助工作座谈会,安排部署省内新一轮对口援助工作。该省19个市级检察院分别与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甘孜藏族自治州、凉山彝族自治州检察院签订为期三年的检察对口援助协议,启动新一轮检察对口援助和协作。

四川省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检察对口援助工作,精心构建了省检察院统筹谋划推进、支援单位担当履责、受援单位组织实施的援助工作格局,紧紧围绕检察业务、干部人才、教育培训、检察文化、信息科技、资金项目六个方面开展精准援助,同时充分利用好浙江对口援助四川契机,有力促进受援地区检察机关自我发展能力和可持续发展水平的提升。

下一步,四川省检察院将务实推进以检察业务援助为核心、以队伍素质提升为根本、以精准教育培训为先导、以夯实基层基础为关键、以资金项目援助为牵引、以信息科技应用为支撑的六项对口援助重点工作,全面提升受援检察机关“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能力水平。

这次普法附送“答疑锦囊”

新闻现场

□本报记者 韩兵 通讯员 郭东旭 王芮

“您帮我看看,我这合同有法律效力吗?”
“我都有营业执照了,为啥还要注册商标?”

“离职仲裁和在职仲裁有啥区别?”

近日,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检察院“萨检青枫”检察为民服务队团队又一次走进辖区会战商圈。与前几次不同的是,这次团队成员专门带上了商户们关注的法律问题清单和相关典型案例资料。

会战商圈作为萨尔图区老城区的核心区,商贸发达、交通便捷,为进一步提升“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的成效,该院在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会战商圈设立“商圈检察服务站”,定期为商户提供法律咨询普法。这是该院今年第9次走进会战商圈开展上门服务,相比于前几次的“广撒网”式普法宣传,此次普法宣传更加注重“精聚焦”。

“这些清单都是我们根据前几次走访调查时商户们的提问整理的,其中有不少共性问题,我们打算就商户普遍关注的租赁合同签订和劳资关系纠纷等问题,来一次精准答疑。”检察官介绍,通过精细梳理商户诉求,认真分析问题,萨尔图区检察院整理了合同订立、劳动报酬、知识产权保护等20余条商户们关心的问题,并汇总形成商户们专属的法治“答疑锦囊”。

“检察官带着我上次反馈的问题来给普法了,不仅针对性强、实用性强,还解决了长期困扰我的难题!”五金商户张某说。

“传单内容大家仔细看看,可以帮助大家精准识别涉黑涉恶犯罪,如有相关线索请大家及时反馈,核查属实还能获得奖励……”走访过程中,干警们还向经营者们宣传了反有组织犯罪法知识,讲解了欺行霸市等黑恶势力犯罪的典型特征及防范措施。

在服务全面深化改革上展现更大作为

——专访二级大检察官,福建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侯建军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对话·新思路

□本报记者 张仁平
通讯员 房燕瑜

2024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强调,希望福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勇争先。“奋勇争先”是福建各项工作的总体要求,检察机关何以争优争先争效?

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最高人民法院明确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实践路径。应勇检察长在福建调研时,要求检察机关在服务全面深化改革上展现更大作为,为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创造更多“福建经验”。福建省检察机关如何落实落地?

日前,二级大检察官,福建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侯建军接受记者专访时表示:“我们坚决拥护改革、服务改革、践行改革,就是要把检察工作放到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全局考量,谋划和推

动,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精神 and 最高检新印发的《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意见》,奋勇争先、实干担当、狠抓落实,扎实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的福建检察实践。”

记者:改革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动力,法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检察机关如何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重点抓好贯彻落实?

侯建军:福建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孕育地和实践地,这是福建发展最为重大而独特的优势。福建也是改革开放先行省份,党中央赋予福建“多区叠加”的政策优势。检察机关要把握独特优势,立足省情特点,深化检察履职,因地制宜服务保障具有福建特色的改革发展要求。

经济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也是检察机关服务改革的着力点。要组织检察人员学习、了解、熟知、掌握经济工作知识,不断增强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水平。(下转第二版)



2024年2月,福建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侯建军(左三)到光泽县检察院调研。